

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3.0T 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编号：JG2025 (SZ) XZ0009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编制

发布日期：2025 年 1 月 15 日

招标专用章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2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5
一、详细技术内容和要求	5
二、详细商务内容和要求	14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7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21
（一）总则及概念释义	21
（二）招标文件的说明	24
（三）投标文件的说明	26
（四）开标会及评审程序	31
（五）确定评审结果	35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36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	39
一、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39
二、评审办法及标准正文	44
第五部分 合同书范本	46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4
第一章 评审内容索引	55
第二章 资格性文件	57
第三章 商务部分	74
第四章 技术服务部分	82
第五章 价格部分	98
第六章 其他文件	100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的委托，对 3.0T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JG2025(SZ)XZ0009

二、项目名称：3.0T核磁共振系统

三、项目预算金额：¥12,000,000.00元

四、采购数量：1套

五、项目性质：本项目属于国企单位采购项目，不纳入市（区）、镇街级政府采购管理及工程招标采购管理范畴。采购公告的发布及发布渠道纯属信息扩展之用，以促使更多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获得本项目的相关采购信息。

六、项目内容及需求：

1. 基本内容及需求见下表：

序号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预算金额合计 (人民币)
1	3.0T核磁共振系统	1套	12,000,000.00

2. 详细内容和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 2、投标人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
(1) 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2) 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含）往前推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四种证明材料之一：
(1) 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2)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并能反映审计结论）；
(3) 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含）往前顺推6个月以内出具）；
(4) 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 4、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

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5、投标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或《守法经营声明书》。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从其规定)。
- 6、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7、投标人必须符合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
- 8、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8.1、所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的, 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所投标产品合格性的承诺函》。
 - 8.2、所投标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经营范围涵盖投标产品。
 - 8.3、所投标产品属于国产第二类和第三类医疗器械的, 投标人须提供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生产范围涵盖投标产品。
 - 8.4、本项目允许国产产品和进口产品参与投标。若所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各级销售授权书(制造商投标的除外)。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八、网上获取和下载招标文件:

- 1、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须先办理供应商信息入库后, 通过登录交易系统“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获取文件后, 才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 2、供应商信息入库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佛山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600/index>)—服务指南—企业登记办理指引—GD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指引”及相关信息, 入库咨询电话: 400-998-0000。

3、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时间: 2025 年 1 月 15 日 9 时 00 分起至 2025 年 1 月 22 日 17 时 30 分止(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法定节假日除外)。已办理供应商信息入库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时间内, 登录“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费用: 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 在项目开标当天由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收取。不缴纳招标文件费用的, 均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

九、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2月14日9时30分, 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十、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__2__室(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28号公交大厦六楼)。

十一、开标时间: 2025年2月14日9时30分。

十二、开标地点: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__2__室(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28号公交大厦六楼)。

十三、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四、联系事项:

(一) 采购人: 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地 址: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官山城区江浦东路 63 号

联系人: 曹先生 联系电话: 0757-86856057

邮编: 528211

(二)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 佛山市禅城区江湾北一街 5 号二楼

联系人: 叶先生 联系电话: 0757-82787525

邮编: 528000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5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详细技术内容和要求

(一) 采购项目清单

采购内容	数量
3.0T 核磁共振系统	1 套

(二) 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技术参数要求	
▲1	总体要求:	投标机型为各公司已获得认证的超高端科研型 3T 磁共振。
2	磁体系统	
2.1	磁场强度:	3.0T
2.2	中心共振频率	$\geq 127\text{MHz}$
▲2.3	磁体重量(含液氦)	$\leq 5000\text{kg}$
2.4	磁体类型	超导磁体
2.5	磁场均匀度 (V-RMS 测量法, Guaranteed 保证值)	
2.5.1	10cmDSV	$\leq 0.007\text{ppm}$
2.5.2	20cmDSV	$\leq 0.04\text{ppm}$
2.5.3	30cmDSV	$\leq 0.16\text{ppm}$
2.5.4	40cmDSV	$\leq 0.72\text{ppm}$
2.6	匀场	
2.6.1	匀场方式	主动匀场+被动匀场+动态匀场
2.6.2	一阶线性匀场 X、Y、Z	具备
2.6.3	二阶高级匀场 X^2-Y^2 、 Z^2 、ZX、ZY、XY	具备
2.6.4	一阶线性匀场时间	$\leq 0.1\text{ms}$
2.6.5	二阶高级匀场时间	$\leq 10\text{ms}$
2.6.6	匀场模块数量	≥ 1008
2.6.7	实时动态匀场技术	具备
▲2.7	磁体长度(不含外壳)	$\leq 162\text{cm}$
2.8	病人检查孔径	$\geq 60\text{cm}$
2.9	磁场稳定度	$\leq 0.1\text{ppm/h}$
2.10	液氦挥发量	$\leq 0.0\text{L/h}$
2.11	液氦容积	$\geq 1500\text{L}$
2.12	抗外界干扰屏蔽	具备
2.13	主磁场均匀度补偿	具备

2.14	5G 磁力线范围:	
2.14.1	轴向	≤5.0 米
2.14.2	径向	≤3.1 米
2.15	1G 磁力线范围:	
2.15.1	轴向	≤8.0 米
2.15.2	径向	≤5.0 米
2.16	冷却方式	液氦制冷
3	梯度系统	
3.1	梯度线圈冷却方式	水冷
▲3.2	最大单轴梯度场强 (Max amplitude 值, 非 performance 值, 非有效值)	≥80mT/m
3.3	最大单轴切换率 (Max Slew Rate 值, 非 performance 值, 非有效值)	≥200T/m/s
3.4	最大扫描 FOV	≥50cm
3.5	最大占空比	100%
3.6	梯度工作方式	非共振式
3.7	梯度控制技术	全数字实时
3.8	梯度减噪系统	支持全身全序列
4	射频系统	
4.1	多源射频发射技术	具备
▲4.1.1	射频多源发射技术, 西门子提供 TrueShape (非 TrueForm)、飞利浦提供 Multi-transmit 4D、GE 提供 MultiDrive, 其他厂家提供相应多源发射技术	具备
4.1.2	独立射频源个数	≥2 (提供原厂 datasheet 证明材料扫描件)
4.1.3	具备 2 个独立射频发射通道, 同时每个通道发射波形完全独立产生, 且不相关	具备
4.1.4	两个独立射频源可分别、独立地调整射频波的幅值	具备
4.1.5	两个独立射频源可分别、独立地调整射频波的相位	具备
4.1.6	两个独立射频源可分别、独立地调整射频波的波形	具备
4.1.7	两个独立射频源可分别、独立地调整射频波的能量	具备
4.2	射频发射功率	≥2×18KW
4.3	两个独立射频源提供更均匀的 B1 场	具备
4.4	两个独立射频源可有效解决介电伪影	具备

4.5	两个独立射频源带来更低的 SAR 值	具备
4.6	发射带宽	$\geq 700\text{kHz}$
▲4.7	相控阵射频同时并行接收独立通道数(非系统最大通道数或系统最大线圈单元数)	为了满足磁共振科研与临床高通道线圈拓展, 需达到如下要求: 若具有 TrueShape 技术的机型应提供 128 通道; 若具有 Air technology 技术的机型应提供 146 通道; 若具有 dStream 技术的机型应提供无限射频通道。 其他机型应提供 128 通道以上产品。
4.8	全数字影像链	具备
4.8.1	ADC 模数转换内置于线圈内	具备
4.8.2	线圈接口为数字接口(非模拟插针式接口)	具备
4.8.3	信号传输从线圈至磁体	数字传输
4.8.4	信号传输从磁体至重建器	数字传输
▲4.9	最高接收动态范围	$\geq 187\text{dB}$
4.10	射频接收线圈, 需达到如下要求:	
4.10.1	如为 TrueShape 技术, 应提供如下线圈: 正交发射/接收体线圈; 头颈相控阵线圈 ≥ 20 通道; 腹部相控阵线圈 ≥ 30 通道; 单片覆盖范围 $\geq 60\text{cm}$, 如覆盖范围不足 60cm , 为满足胸腹盆腔覆盖, 需提供 2 片以上; 全脊柱相控阵线圈 ≥ 40 通道。	具备
	如为 Air technology 技术, 应提供如下线圈: 正交发射/接收体线圈; 神经血管相控阵线圈 ≥ 28 单元; 腹部相控阵线圈 ≥ 36 单元; 单片覆盖范围 $\geq 60\text{cm}$, 如覆盖范围不足 60cm , 为满足胸腹盆腔覆盖, 需提供 2 片以上; 全脊柱相控阵线圈 ≥ 40 单元。	

	<p>如为 dStream 技术, 应提供如下线圈:</p> <p>正交发射/接收体线圈; 数字头颈联合线圈≥ 20 通道; 数字心胸腹部线圈≥ 32 通道; 单片覆盖范围$\geq 60\text{cm}$, 如覆盖范围不足 60cm, 为满足胸腹盆腔覆盖, 需提供 2 片以上。 数字后片线圈(全脊柱线圈)≥ 44 通道。</p>	
	<p>如为其他技术, 应提供如下线圈:</p> <p>头颈联合阵线圈≥ 20 通道; 腹部/体部相控阵线圈≥ 32 通道; 单片覆盖范围$\geq 60\text{cm}$, 如覆盖范围不足 60cm, 为满足胸腹盆腔覆盖, 需提供 2 片以上。 全脊柱相控阵线圈≥ 40 通道。</p>	
4.10.2	各厂家应提供如下线圈:	
4.10.2.1	多功能柔性线圈	具备
5	计算机	
5.1	CPU 主频	$\geq 3.6\text{GHz}$
5.2	CPU 核数	≥ 6
5.3	处理器位数	≥ 64 位
5.4	主内存	$\geq 32\text{GB}$
5.5	硬盘容量	$\geq 512\text{G}$ 固态硬盘
5.6	硬盘图像存储量	$\geq 600,000$ 幅(256 \times 256)
5.7	一体化主机和重建器技术	具备
5.8	系统控制模式	全数字网络架构
5.9	图像重建速度(幅/秒)(256 \times 256 矩阵全 FOV)	≥ 56000 幅/秒
5.10	同步扫描重建功能	扫描, 采集, 重建时可同时进行阅片, 后处理, 照相和存盘功能。
5.11	显示器	≥ 23 寸彩色 LCD 率液晶显示器
5.12	显示图像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200$
6	后处理接口	
6.1	软件控制照相技术	具备
6.2	DICOM3.0 接口及与 PACS 网络连接(包括打印, 传输, 接收, 查询, Worklist, MPPS 等功能)	具备
6.3	标准激光相机数字接口	具备
7	扫描参数	
7.1	最小 FOV	$\leq 5\text{mm}$
7.2	最大 FOV	$\geq 500\text{mm}$
7.3	最小 2D 层厚	$\leq 0.1\text{mm}$

7.4	最小 3D 层厚	$\leq 0.05\text{mm}$
7.5	EPI 最短 TR(256 矩阵)	$\leq 3.3\text{ms}$
7.6	EPI 最短 TE(256 矩阵)	$\leq 1.21\text{ms}$
▲7.7	最大弥散加权系数 B 值	$\geq 25,000$
8	扫描技术与序列	
8.1	自旋回波序列, 包括:	
8.1.1	2D/3D 自旋回波序列	具备
8.1.2	组织弛豫时间测量自旋回波序列	具备
8.2	可选择角度的自旋回波	具备
8.3	反转恢复序列	具备
8.4	脂肪抑制序列	具备
8.5	频谱特异式大范围脂肪抑制	具备
8.6	快速自由水抑制序列, 包括:	
8.6.1	快速自由水抑制 T2W 成像技术	具备
8.6.2	快速自由水抑制 T1W 成像技术	具备
8.7	快速反转恢复序列(脂肪, 水抑制)	具备
8.8	单独灰质或白质成像技术	具备
8.9	梯度回波序列(2D/3D), 包括:	
8.9.1	亚秒 T1 加权技术	具备
8.9.2	亚秒 T2 加权技术	具备
8.10	2D 平衡式梯度回波序列(B-FFE 或 True-FISP 或 FIESTA)	具备
8.11	3D 平衡式梯度回波序列(B-FFE 或 True-FISP 或 FIESTA)	具备
8.12	超快速场回波序列	具备
8.13	多层快速动态成像	具备
8.14	匙孔成像技术	具备
8.15	三维成像	具备
8.16	多块三维	具备
8.17	多叠三维	具备
8.18	智能化 K 空间快门成像	具备
8.19	磁化转移对比	具备
8.20	单次激发 EPI 技术	具备
8.21	多次激发 EPI 技术	具备
8.22	流入法血管造影	具备
8.23	快速流入法血管造影	具备
8.24	造影剂增强 MRA	具备
8.25	倾角优化非饱和激发技术	具备
8.26	相位对比血管造影	具备
8.27	快速相位对比血管造影	具备
8.28	伪影消除技术, 包括:	
8.28.1	恒定信号技术	具备
8.28.2	流动校正梯度波形技术	具备

8.28.3	区域饱和技术	具备
8.28.4	卷积伪影去除技术	具备
8.28.5	周边脉动触发技术	具备
8.28.6	呼吸触发技术	具备
8.28.7	减少呼吸运动伪影不增加扫描时间技术	具备
8.28.8	智能伪影消除技术	具备
8.28.9	手动启动和停止	具备
8.29	节时技术, 包括:	
8.29.1	半扫描技术	具备
8.29.2	部分扫描采集技术	具备
8.29.3	矩形视野采集技术	具备
8.29.4	三维重叠连续采集技术	具备
8.29.5	预备相位极小化扫描技术	具备
8.30	神经系统成像技术, 包括:	
8.30.1	高分辨解剖成像	具备
8.30.2	脊髓成像	具备
8.30.3	脑脊液抑制技术	具备
8.30.4	脂肪抑制	具备
8.30.5	灰, 白质最佳显示成像	具备
8.30.6	弥散成像技术	具备
8.30.7	ADC 成像	具备
8.30.8	各向同性采集	具备
8.30.9	各向异性采集	具备
8.30.10	一次扫描完成三弥散方向采集	具备
8.30.11	灌注成像技术, 包括:	
8.30.11.1	线上计算血流动态图	具备
8.30.11.2	平均通过时间	具备
8.30.11.3	到达峰值时间	具备
8.30.11.4	负积分图	具备
8.30.11.5	索引图	具备
8.31	心血管成像技术, 包括:	
8.31.1	2D/3D 时飞法技术	具备
8.31.2	连续多层 3D 时飞法技术	具备
8.31.3	门控流入技术	具备
8.31.4	2D/3D 相位对比技术	具备
8.31.5	相位对比 MRA 技术	具备
8.31.6	磁化传递(MTC 法)血管造影	具备
8.31.7	智能化实时透视减影造影剂追踪血管成像技术	具备
8.31.8	智能化自动床移造影剂跟踪技术	具备
8.31.9	3D 多层重叠成像技术	具备
8.31.10	可变反转角度射频技术	具备

8.31.11	血管选择技术	具备
8.31.12	最大强度投影技术	具备
8.31.13	多层面重建技术	具备
8.31.14	实时交互式血管图像处理	具备
8.31.15	流量定量分析技术	具备
8.31.16	高时间分辨率的血管成像	具备
8.31.17	区域饱和技术	具备
8.31.18	心脏成像白血, 黑血技术	具备
8.31.19	二维, 三维多相位心脏电影成像	具备
8.31.20	无线蓝牙传输呼吸门控	具备
8.31.21	无线蓝牙传输外周门控	具备
8.31.22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8.31.23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8.31.24	饱和带数目	≥6
8.31.25	脂肪饱和技术	具备
8.31.26	心脏灌注成像	具备
8.32	并行采集技术成像 (dS-SENSE 或 ASSET 或 iPAT)	具备
8.32.1	并行采集技术成像可与现有任何快速成像技术合并使用 (如: FSE, EPI)	具备
8.32.2	并行采集技术成像可与 B-FFE 或 FIESTA 或 True-FISP 序列合并使用	具备
8.32.3	并行采集技术成像可与 3D PCA 血管成像技术结合使用	具备
8.32.4	并行采集实时重建技术	具备
8.32.5	并行采集技术成像与实时动态匀场技术结合使用	具备
8.33	运动伪影校正技术 (Multivane 或 Blade 或 Propeller 3.0)	具备
8.34	水成像	具备
8.35	信/噪指示器	具备
8.36	预扫描技术	具备
8.37	高分辨采集及重建技术	具备 1024×1024 采集及重建矩阵
8.38	心电向量门控技术	具备
8.39	3D 腹部增强扫描 (Thrive 或 VIBE 或 LAVA)	具备
8.40	一键式扫描卡片	具备
8.41	背景抑制弥散 (DWIBS 或 REVEAL 或 WB-DWI)	具备
8.41.1	直接冠状位采集背景抑制弥散, 非横断位重建	具备
8.42	非造影增强外周血管成像	具备

9	高级功能成像	
9.1	脑功能成像 BOLD	具备
9.2	波谱成像	具备
9.2.1	单体素波谱	具备
9.2.2	多体素波谱	具备
9.2.3	3D 波谱	具备
9.2.4	头部波谱分析	具备
9.2.5	乳腺波谱分析	具备
9.2.6	前列腺波谱分析	具备
9.3	DTI 神经纤维束成像	具备
9.4	快速自旋回波水脂分离成像 (mDIXON 或 DIXON 或 IDEAL)	具备
9.4.1	参与计算脂肪峰个数	≥7 个
9.4.2	水脂分离成像采集回波数	≤2 个
9.5	梯度回波水脂分离成像(mDIXON 或者 DIXON-VIBE 或者 LAVA FLEX)	具备
9.6	不打药灌注 3D ASL	具备
9.6.1	提供 rCBF 兴趣区测量功能, 同时彩图自动优化处理 (非手工调整) 功能	具备
9.7	磁敏感成像	具备
9.7.1	磁敏感成像具备相位图	具备
9.8	mDXION XD MRA 不剪影血管成像	具备
9.9	心脏灌注成像	具备
9.10	心脏定量成像	具备
9.11	不打药冠状动脉成像	具备
9.12	金属植入物定制化扫描技术	具备
9.13	压缩感知 2D 成像	具备
9.14	压缩感知 3D 成像	具备
9.15	压缩感知 4D 成像	具备
9.16	最大加速因子	≥32
10	病人检查环境	
10.1	双向病人通话系统	具备
10.2	提供防磁气动通话耳机	具备
10.3	磁体内可调试病人通风系统	具备
10.4	可调试磁孔内病人照明系统	具备
10.5	磁体内病人双向通话麦克风及扩音器系统	具备
10.6	检查床最大承重	≥250KG
10.7	检查床最低位置	≤61cm
10.8	扫描床水平进床最大速度	≥325mm/sec
10.9	扫描床水平进床最大距离	≥275cm
10.10	扫描床水平位移度	±0.5mm

10.11	自动语音提醒功能	具备
10.11.1	检查时间提醒	具备
10.11.2	移床语音提醒	具备
10.11.3	呼吸屏气配合语音提醒	具备
10.11.4	多种语言提醒	具备
11	其他附属设备	
11.1	水冷机	具备

二、详细商务内容和要求

1. ★报价要求:

- (1) 报价方式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交付验收价。
- (2) 报价中视为已包含设备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调试、运输装卸、机房的设计装修、线路布置铺设、设备接入医院系统费用、设备的系统软件升级和技术支持、验收费用、保险、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等。
- (3) 本项目只接受不高于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 如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的预算金额, 视为无效投标。

2. 质量保证期(质保期): 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提供整体质保不少于 1 年。

3. 交货及验收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 地址为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所在地(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交货期限: 合同签订生效后, 中标人应在收到采购人的开工指令后 50 天内完成机房装修, 机房装修验收合格后 10 天内设备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5. 安装及验收要求:

- (1) 中标人须为完成交付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
- (2) 机房装修、施工要求: 中标人负责机房的装修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机房装修方案图纸设计、设计方案确认、施工防护、水电线路布置铺设、设备控制信号线、设备强电、独立电箱等一切预见或不可预见的施工项目,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进行施工, 保证机房通过验收并符合使用环境要求。
- (3) 中标人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设备安装及验收规范、技术标准进行安装施工, 设备机房的设计装修、线路布置铺设等施工建设, 符合国家颁发的有关质量验评标准, 质量等级为合格。中标人在机房施工中如果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规定, 采购人要求停工和返工时, 中标人必须立即执行,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 交货期不予顺延。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按有关规定执行。
- (4) 到货检验: 在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 中标人应在2个工作日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检验或根据采购人实际需要和采购人商议决定到场检验时间。中标人的人员应在采购人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清点货物。如出现货物短缺、损坏或存在缺陷, 中标人应在采购人限定的时间内补齐或更换全新合格品, 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

和有权取消合同，由此造成的双方所有损失均由中标人负责。

- (5) 安装调试检验：到货检验通过后，在采购人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组织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后达到验收交付的条件。验收交付前的保管安全责任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可无偿提供必要的临时仓储场所，但不承担保管安全责任。
- (6) 安装调试完成且达到验收交付条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人、采购人或法定专业质检部门共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 (7) 如果项目的属于《计量法》规定的强检计量器具的或属于压力容器的，中标人应在交付同时提交当地法定专业检定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给采购人，检定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6. 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
- (2) 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
- (3) 货物来源国官方颁布的最新标准；
- (4) 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采购人有权委托中国法定专业质检部门对货物进行质检及精度校核。

7. 售后服务要求：

- (1) 中标人（制造商或销售商）需在中国大陆地区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和设施，并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售后服务人员，可提供每周 7 天×24 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
- (2) 中标人接到采购人的售后服务通知应 8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如 24 小时内未处理完毕，中标人须提供相同档次备用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其他应急措施不影响采购人的正常业务运行。开机率 $\geq 98\%$ ，仪器故障要求 1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形成解决方案。
- (3) 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标的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采购人对中标人享有追索权。
- (4)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的，则质保期顺延

相应时间;如设备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20 天的,其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起计;如设备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30 天的,中标人予以重新免费更换该故障设备。

- (5) 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安排厂家提供周期性的免费上门服务:周期为 3 个月一次;服务形式为预约上门,服务内容为周期保养检修、检测系统运行状况以及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等,中标人保证提供检修所需的配件及服务均为免费。
- (6) 中标人需提供以下资料和服务,所需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 1) 提供完整的厂家原版维修手册、维护软件、开放维修密码;
 - 2) 提供完整的安装软件,以便日后系统重装;
 - 3) 提供设备的运行、安装、使用环境要求;
 - 4) 标的中配有备件的,中标人应随标的向采购人提供一套标准备件包,并列明清单及单价。
 - 5) 负责软件免费升级;
 - 6) 现场培训:中标人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设备的各项功能。
 - 7) 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中标人应在中国境内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并保证 5 年以上的供应期。

8. 付款方式:

- (1) 货物全部交付完毕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本合同全额的、合格的发票;
- (2) 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95%;
- (3) 货物验收合格满 2 年后,采购人在 30 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5%。

9. ★备案凭证要求:

- (1) 所投标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提供生产备案凭证(备案范围涵盖投标产品);
- (2) 所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提供投标人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备案范围涵盖投标产品);
- (3) 如果投标时暂未能提供上述备案凭证的,须承诺在供货前办理备案凭证(备案范围涵盖投标产品)并提供给采购人存档(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4) 如果上述备案凭证已合并并在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法定证件中,请提供相关说明。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2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3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所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
4	项目性质	本项目属于国企单位采购项目，不纳入市（区）、镇街级政府采购管理及工程招标管理范畴。采购公告的发布及发布渠道纯属信息扩展之用，以促使更多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获得本项目的相关采购信息。
5	答疑会	不召开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7	投标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须交纳。</p> <p>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与投标保证金相关的事项和条款均不适用。</p> <p><input type="checkbox"/> 必须按以下要求交纳：</p> <p>一、投标保证金数额（人民币）：_____元</p> <p>二、提交方式：可采用转账或纸质投标保函（保单）等方式缴纳。</p> <p>（一）、投标保证金为转账形式时：</p> <p>（1）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通过银行汇款或转账的方式提交。</p> <p>（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按规定金额一次性汇入到交易中心指定账户（即“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在交易平台的打印回执”上的内容，该账号是银行系统为本项目不同投标人随机生成的唯一子账号，仅限本项目该获取文件的投标人缴纳保证金使用），否则投标无效。（注：请各投标人核实交易平台系统内基本账户是否与汇款账户一致，如不一致，须提供基本账户证明材料。）</p> <p>（3）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的名义汇入，不接受个人或其他单位</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代为缴交。 (4) 其他说明: 转账单应注明项目编号“ <u>JG2025(SZ)XZ0009</u> ”。 (二) 投标保证金为纸质投标保函(保单)时: (1) 投标保证金以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形式提交的, 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密封提交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复印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纸质投标保函(保单)格式可参考“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三、符合退付条件的投标保证金, 将在法定时间内全额(含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退还到投标人账户或将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退回给投标人。
8	签字和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均须由文件指定的人员亲笔签字或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使用其他代章)。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后须逐页盖章或加盖骑缝章(加盖的骑缝章须涵盖整册投标文件)。 注: 副本可以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 但必须清晰可辨, 同时加盖骑缝章。
9	投标文件的数量要求	纸质版: 正本 <u>一</u> 份, 副本 <u>五</u> 份, 共 <u>六</u> 份。 电子版: <u>一</u> 份。 唱标信封: <u>一</u> 份。 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 <u>一</u> 份。(如有)
10	投标文件电子版要求	是否要求投标人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 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 <u>投标文件正本的所有内容。</u>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 <u>以光盘或U盘为载体, 无加密。</u> 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 <u>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扫描件。</u>
1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	1、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分册装订, 将每份投标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 <input type="checkbox"/> 分册装订, 共分 <u> / </u> 册, 分别为: <u> / </u> 。 2、采用 <u>书式</u> 方式装订, 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 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2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递交的投标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 其标记和密封要求如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文件正本, 投标文件封面应注明“正本”字样, 使用一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个密封封套进行包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文件副本, 投标文件封面应注明“副本”字样, 使用一个密封封套(密封箱)进行包装或分开密封包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文件电子版: 以光盘或U盘为载体, 使用一个密封封套进行包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唱标文件: 使用一个密封封套进行包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如有): 投标保证金以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形式提交的, 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密封提交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_。</p> <p>备注:</p> <p>1、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唱标文件、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如有)请分开单独密封, 并应在规定时间内同时递交, 包装封套的封口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若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至少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p> <p>2、投标文件的密封包标记及格式详见本文的《文件包装袋封面标贴格式》, 若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及标记的,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p> <p>3、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以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 不认定为投标文件密封不符合要求。</p>
13	独立分包选择及其文件制作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属于独立项目, 不存在独立分包。</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共包括___个独立分包。投标人须在报名期间选择投报一个或以上分包, 未投报的分包将被拒绝接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将独立分包进行分拆或合并, 同时, 投标时应按照分包独立编制、封装。即递交投标文件时, 每个分包均须按其内容, 提供一套独立包装的投标文件。</p>
14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投标人现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文件, 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p> <p><input type="checkbox"/> 样板, 提交样板的内容包括: ___/___。</p>
15	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明要求	<p>递交投标文件及出席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应符合以下任意一项要求:</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包括: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 2、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包括: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
16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评标委员会的构成: 共 <u>5</u> 人或以上单数, 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评审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标专家产生方式: 随机抽取产生。
17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按评标总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 按排名顺序推荐 <u>1</u> 名中标候选人。
18	招标过程及中标结果的公告媒体	1、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佛山市):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600/index 2、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https://www.gdxmlzb.com/#/home
19	代理服务费	收费标准: 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中“货物类”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费标准的 <u>30%</u> 执行。 计算基数: 中标金额。 计算方法: 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支付方式: 由中标人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备注说明: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中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 即视为已考虑并同意交纳此项费用。中标人在支付代理服务费时, 请勿将服务费汇入投标保证金汇入户址。

注: 本表内容须与投标人须知正文对应的条款内容一起阅读理解, 如有不一致且不能互相解释的内容时, 以本表内容为准。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 总则及概念释义

1.1. 释义

1. **采购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负责编制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采购代理机构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在采购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或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为便于招标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经济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的采购投标阶段均指采购人。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履行合同义务、验收与评价、回复质疑等义务。
3. **投标人/供应商:** 是指接受本次采购活动投标邀请,并按要求提交了投标文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4. **中标人:** 亦称中标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5. **投标人全权代表:** 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亦称投标人授权代表、投标人代表。
6. **日期、天数、时间:** 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亦称自然日)及北京时间。
7. **以上、以下:** 无特别说明时,本招标文件中提及的“以上”均包括本数,“以下”均不包括本数。
8. **实质性响应:** 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关键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条款(如有)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关键要求,在投标响应时须完全响应,若其中一项出现负偏离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9. **重要技术服务、商务要求:** 是指招标文件中带“▲”号条款,均作为重要评审指标,不作为符合性审查条款,也不属于重大偏离或保留的范畴。
10. **重大偏离或保留:** 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

争地位。

11. **轻微偏离:** 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它包括负偏离(劣于)和正偏离(优于)。
12. **进口产品:** 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13. **进口产品采购原则:** 如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将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1.2. 合格的投标人、货物、服务和工程

1.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对于“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 投标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未届满的,不允许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即处罚期限的最后一天须在本次采购项目的开标当天之前方可参加)。
3. 投标人须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要求,依循正当途径参与项目报名及获取本招标文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时能满足本项目的投标资格及相关重要要求。
4. 投标人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非意味着满足了合格、有效投标人的基本条件,一切均以评标委员会评定确认的结果为准。
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合格的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新的货物等。招标文件没有提及货物来源地的,均应是本国货物,如本次招标文件已说明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和运输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如有)的强制性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6.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合格的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需求或特定目标的服务。

7. **工程**: 是指建设工程, 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合格的工程”是指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规划、设计、质量以及安全文明施工等规定和要求)并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 经竣工验收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验收等级标准的建设工程。
8.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内容, 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 并免受任何侵权索偿或诉讼, 否则, 采购人因误侵权导致的损失和法律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包括且不限于: 诉讼费、律师费、经裁定由采购人承担的任何费用、导致采购人需重新采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时间费用损失等等)。
9.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用户需求书、图纸、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资料, 投标人获得后, 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 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 若采购人有要求, 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10. 不合格的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可认定为无效投标行为, 对其提供的货物、工程和伴随服务,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拒绝为其承担任何责任义务, 且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1.3. 同义词语

以下词语应按相同定义进行理解:

1. “中标”与“成交”。
2. 采购阶段的“采购人”、“采购单位”、“招标人”、“用户”、“业主”及合同签订阶段的“甲方”、“买方”、“发包人”、“委托方”。
3. 采购阶段的“投标人”、“供应商”及合同签订阶段的“乙方”、“卖方”、“承包人”、其他专业合同中特指的“受托方”(如设计人、勘察人、监理人、咨询人等);
4. 采购阶段的“中标人”、“中标供应商”及合同签订阶段的“乙方”、“卖方”、“承包人”、其他专业合同中特指的“受托方”(如设计人、勘察人、监理人、咨询人等)。

1.4. 通知

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在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或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中“项目询问/质疑”栏发

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通知文件一经在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媒体上发布或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中“项目询问/质疑”栏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及时登录规定的媒体和“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中“项目询问/质疑”栏查看,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二) 招标文件的说明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和语言

1. 本招标文件是采购方阐明所实施的采购项目内容、投标规约等综合性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审结果、中标通知书、合同书和相关承诺确认文件,均作为约束当事人行为的重要标准,各方当事人均应以最基本的职业道德和商业诚信履行自己应尽的责任义务。
2.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审标准与方法
 - 5) 合同书范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答疑)、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3. 招标文件中重复描述的内容出现不一致时,均以文件中首次对该内容描述为准。
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5. 采购过程中的一切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主体源文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均视为知悉无疑并依照最后确认的文件执行。一切要约承诺未经合同缔约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撤销或转让。
6. 本文件的专业技术内容如涉及到有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限制和禁止性内容时,应以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为准;否则,以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技术

要求为准。

7.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咨询后仍无法解决时，应在招标公告期内通过“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中“项目询问/质疑”栏提出，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2.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在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发布或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中“项目询问/质疑”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招标澄清（答疑）文件一经在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媒体上发布或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中“项目询问/质疑”栏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及时登陆相关媒体和“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查看、下载相关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

1. 招标文件发出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补充，在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发布或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佛山市）”发布供投标人查看、下载。但如果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或补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 招标修改、补充文件一经在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发布或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佛山市）”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及时登陆相关媒体和“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佛山市）”查看、下载相关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4. 其他说明：

1. 招标文件中未有注明具体配置的产品和相关服务，均以出厂标准配置或行业通用标准为准。

2. 当约定对个别产品需要制造商出具技术服务或经销代理资格等证明书时, 签证方必须是合法的生产制造企业或其驻中国大陆合法注册的直辖专属机构; 且须具有所授权货物的生产(或经营)范围或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授权或经营要求。签证方须同时负有监督管理供货渠道, 确保产品质量和伴随的售后服务, 履行相关连带责任和义务。
签证方不得滥用职权借此采取限制、排斥等手段设置投标障碍, 人为破坏公平竞争和扰乱采购秩序, 一旦受到举报, 则其机构及个人须承担相应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5. 答疑会及踏勘现场

1. 如需举行答疑会, 投标人的项目主要负责人须按时出席, 主办方将围绕招标文件的内容现场澄清、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对个别内容确有必要作澄清修正时, 采购方将集中统一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 各投标人收悉后须及时予以确认。
2. 投标人出席答疑会及踏勘现场的费用、过失责任及风险均自行承担。
3. 对未有计划举行答疑会时, 投标人应及时主动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了解项目详情。

(三) 投标文件的说明

3.1. 原则

1. 投标人必须对整个项目内容物进行投标, 不得进行拆分, 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文件应突出重点, 精简扼要。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符合诚实信用、客观真实的原则, 对虚假、故意隐瞒或夸大事实之处, 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3. 无论采购结果如何, 投标人自行承担因参加本次投标而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及其他当事人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或补偿。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与制作要求

1. 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 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 在解释投标文件及投标承诺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 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2.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内容及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以 A4

版面编制（图纸可以用 A3 版面编制，折叠成 A4 尺寸），并逐页编排不间断的连续页码。

3. 投标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文件的数量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资料包括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信封（如有要求）及电子文档（如有要求）、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如有）。每一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及其它资料内容有差异，均以正本为准。
5. 投标文件的装订和密封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装订，应牢固可靠且不会轻易脱落，因装订问题而发生文件散落或缺损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6. 投标文件的制作、不同文字文本的释义均以简体中文文本为准，重要的外文资料须附有中文译注。
7. 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或商务或服务参数差异说明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
8.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公章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或签章。
9.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任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方为有效。
10. 所有提供的证件、证明、合同等文件复印件内容均必须与原件内容保持一致，如出现涂改、删除、遮掩或剪切文件部分内容的，可判定为无效文件，按未提供相应文件处理。
11.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2. 当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分包采购时，各独立分包投标文件的制作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的要求，具体要求及规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由投标人承担。

3.3.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履行项目合同义务，通过合理预测与准确核算后，可达

到预期设计功能和常规使用效果，满足约定的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报价之内。具体报价的方式和内容详见《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2. 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3. 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的报价，或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时须作出重点说明，详述其理由和依据。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在招标文件没有特别要求时，投标人只允许提供唯一最具代表性和竞争力的投标报价方案，对提供含糊不清、不确定或可选的投标报价方案者可作无效投标处理。当项目允许备选投标方案时，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中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6. 在投标时间截止后至投标有效期满前任何报价为固定不变价，对投标报价提出折扣优惠者，以折扣后的最终优惠价为准。此报价将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确定中标人的唯一依据。

3.4. 投标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1. 正本和副本之间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纸质版与电子版不一致的，以纸质版内容为准。
2. 投标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时，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3.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与开标唱读内容不一致，均以开标环节公开唱读内容为准。

3.5. 投标报价差异修正准则

1. 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6. 投标保证金

1. 是否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无需交纳，则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与投标保证金相关的事项和条款均不适用。若需交纳，则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没有存在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或通知交易中心退还投标保证金（含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未中标人的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或通知交易中心退还投标保证金（含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合同签订并经见证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中标人的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或通知交易中心退还投标保证金（含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但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 已递交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或放弃其投标。
 - 2) 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虚假的材料或信息。
 - 3) 在评标期间，使用不正当手段试图影响、改变评标结果。
 - 4) 恶意串通或捏造事实，对其竞争对手进行诋毁、排挤、攻击。
 - 5) 投标人之间互相串通投标或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 6) 不按期签订合同，违背投标承诺或拒绝、拖延、没有完全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
 - 7) 擅自将合同项目或主体关键性合同义务分包转让他人。
 - 8) 获中标通知后，无法如期按采购人要求履行承诺并提供合法有效的重要证明材

料原件。

9) 违反诚实信用、公平竞争和如实告知原则, 扰乱采购程序。

10) 提供虚假、恶意质疑投诉材料或在一年内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投诉记录。

4. 凡没有按照本须知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 应按本须知有关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 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7. 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注明的收费标准, 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相应的代理服务费。

3.8.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应派全权代表准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上述身份证明文件进行当场核实。
2.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密封、签署、盖章等要求, 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 投标人不得主动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3. 如有要求,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所有电子文档均不留密码, 无病毒, 不得进行压缩处理。
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 无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5. 根据本须知“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规定, 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而适当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 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6. 采购代理机构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具体见投标邀请函)开始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是投标人代表以密封包装当面提交。
7.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投标文件的情形:
 - 1) 以邮寄、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或第三方转交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 2) 密封、数量、规格、册装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 3) 迟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9.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而被判定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的一切内容和补充承诺均为持续有效且不予改变。
4.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其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同意或拒绝上述要求。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的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不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将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

(四) 开标会及评审程序

4.1. 开标会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可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全过程。对于授权代表缺席开标会，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自动放弃对开标过程和结果提出异议的权利。
2. 宣布提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3. 开标时将由签到顺序的前三名投标人授权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对全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当众检查（如签到前三名投标人授权代表中有代表缺席开标会的，顺延第四名签到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检查，以此类推。如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授权代表不足3名的，由所有投标人授权代表检查。如果没有投标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由采购人代表检查），在确认全部文件均密封完好后再开启唱标信封进行开标。任何密封性文件的包装，均以不会损害各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合格标准。对于构成直接、明显的侵权行为和事实时，侵权者将作无效投标处理。对于已开启拆封的投标文件一概不予退回。
4. 当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到达时，如投标人少于三家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启封并现场退还。如提交投标文件达到三家或以上的，开标时均予以当众拆封、宣读。

5. 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唱标内容，并当场公示。如开标记录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由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如有）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6. 投标人全权代表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真实意愿和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不可撤消更改的法律效力。

4.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工作要求

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性质特点和专业技术要求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专家成员在评审前一个工作日内从专家库中抽取产生，专家产生的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在开标会结束后仍未能组建评标委员会，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并于评标委员会组建完成进入评审程序后予以解封。
2.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本次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3.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标。

4.3. 评审相关事项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文《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2. 评审期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不得对招标文件中一些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重要内容（包括带“★”项）进行现场临时修改调整，也不得单独与

投标人进行联系接触。

3. 除非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响应情况，仅依靠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资料，而不凭借其它未经核实的外部证据（但对行业主管部门或其他管理部门的官方网站或专栏网站的信息则不受限制），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投标人提供的文件必须真实、充分、全面。评标委员会仅对投标人提交的文件进行表面真实性的审核，在评审过程中乃至中标后，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上述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5. 若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业绩证明文件、客户验收报告、企业资质证书、人员资格证书、社会保险证明、产品检测报告等资料复印件，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原件审核验证。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评标委员会提交原件，否则，将有可能视为提交的文件资料不符合要求。
6. 如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补充文件的理解存有歧义时，评标委员会可对这些文件或向有关方面进行查证了解质询，并通过集体讨论或表决达成一致处理意见，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的，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合法公正和有利于项目的安全顺利实施为前提。
7. 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评审，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4.4. 无效投标行为的认定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金额控制范围；
3. 投标主体不明确；不符合招标文件中合格投标人的相关规定；货物或服务不符合法定和约定的合格性标准要求；
4.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5. 全权代表未能出示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6. 以假借、挂靠他人名义等形式参与投标，在独立投标人之间构成非法互惠利益和同盟关系；
7.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

- 呈规律性差异;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与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
 9. 同一家投标人提交两套或以上投标文件;
 10. 未能有效通过初审检查, 对约定必备的合格条件和重要关键内容(即标注“★”号的条款)出现实质性偏离;
 11. 投标有效期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2. 投标文件编制和装订严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3. 招标文件明示盖公章处未加盖公章;
 14. 招标文件明示需签字或签章处未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15. 拒绝、对抗评标委员会所作的决定或合理要求;
 16. 投标方案、投标报价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
 17.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9. 符合招标文件中载明会导致无效投标的其它规定和要求。

4.5. 废标条件与处理

本项目出现下列条件之一则对应定作废标:

1.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做出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控制范围且采购人不能接受。
3. 招标文件存在重大缺漏导致无法继续评审, 或继续评审可能影响公平竞争。
4. 采购过程出现影响公平公正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
5. 因重大变故, 本项目采购活动须立即中止或取消。

符合第 1-4 条其中之一废标条件时, 将择日重新组织采购, 同时将废标理由和处理决定知会各相关投标人。

（五）确定评审结果

5.1. 中标资格的确定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 采购人可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本项目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采购人因故逾期确认评审结果时，应提前书面知会采购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
4. 中标候选人因故放弃中标资格，在采购人愿意采纳替补候选人投标方案，且报价合理的前提下，可按候选人排名次序，考虑由替补候选人填补为中标人。若没有预设替补候选者，或采购人不同意采纳替补候选人投标方案时，则本项目作采购失败处理。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中标通知

1. 采购代理机构将自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媒体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公告一经发布将视作已向所有投标人发放中标结果通知。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不在中标人名单之列者即默认为落标。未中标的投标人可通过指定媒体获知评审结果或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结果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在未取得合法理由而获批复前，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资格，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处罚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4. 采购人对任何无效投标行为可追究至合同生效之前，一经被查证核实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其所获得的候选资格、中标资格均无效。

5.3. 合同签订、争议与跟踪

1. 中标人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一份合同原件备案。如中标人对抗或拖延履行签订合同责任和义务时，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和经济赔偿，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相关澄清材料及来往确认文件,均作为合同订立和裁定争议的依据,对这些文件个别条款要约的理解存有歧义、偏差、含糊、疏漏等情形时,一切以能够实现项目的功能效果和设计目标为前提,均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理解判断为准。
4. 在不违背原采购方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中个别非实质性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正。
5. 合同签订并从采购代理机构见证之日起生效。
6. 合同生效后,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约期间有违约过错的一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7. 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各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8.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招标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招标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六) 询问、质疑与投诉

6.1. 询问

1. 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活动事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 询问受理方式: 投标人登录“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进入“项目询问/质疑”填写相关信息,并将询问函及相关证明材料按综合平台要求进行提交,并查询和打印询问受理回执。通过现场面对面、传真、邮件、电话等非“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方式提交的询问函均不受理。

6.2.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

- 构提出质疑。
2. 质疑受理方式：投标人登录“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进入“项目询问/质疑”，填写相关信息，并将质疑函及相关证明材料按综合平台要求进行提交，并查询和打印质疑受理回执。通过现场面对面、传真、邮件、电话等非“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化综合平台”方式提交的质疑函均不予受理。不在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无效。
 3.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依规定获取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共同提出。
 5. 投标人提出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6.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不符合要求的质疑文件，投标人应在质疑期内及时补充完整，否则作质疑不成立处理。
 8. 投标人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第二次及以上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将被拒绝。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
 9. 对中标候选人或投标人之间的投标行为提出质疑时，质疑函及相关质疑举证材料将转递予被质疑者，被质疑者对质疑事项应给予书面澄清回复和接受质询，其投标文件可公开的内容须配合予以公开并接受任何形式的审查核实。
 10.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6.3. 投诉

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监督管理部门反映情况或提出投诉, 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合法、必要的证明材料, 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 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3.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5.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 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6.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属于虚假、恶意投诉, 由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采购人组织的采购活动:
 - 1) 捏造事实;
 - 2) 提供虚假材料;
 -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 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 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 评审	一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二	投标承诺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三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四	投标人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投标人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 (1) 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2) 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含)往前推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以下四种证明材料之一: (1) 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2)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 并能反映审计结论); (3) 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含)往前顺推6个月以内出具); (4) 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注: 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提供原件。
	5	投标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或《守法经营声明书》。 注: 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提供原件。
	6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投标人必须符合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 注: 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提供原件。		
	8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提供以下资料:		
	8.1	所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的		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提供《所投标产品合格性的承诺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8.2	所投标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经营范围涵盖投标产品。		
	8.3	所投标产品属于国产第二类和第三类医疗器械的		投标人须提供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生产范围涵盖投标产品。		
	8.4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见《投标邀请函》中的要求		若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所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各级销售授权书(制造商投标的除外)。		
	9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符合性 评审	1	投标文件的制作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装订要求和数量要求, 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且签字盖章齐全。		
	3	投标报价		报价符合报价要求的规定, 且是唯一确定的。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 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投标范围		对整个项目内容物进行投标, 没有拆分。		
	6	投标内容		符合带“★”的主要条款。		
	7	其它内容		没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详细评审 方法	1	综合评分法		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综合评审, 按评标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占 50%	商务部分占 20%	价格部分占 30%
详细评审量化指标						
评审内容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 值	评审标准		
技术部分	1	所投货物对采购需求书中技术参	38 分	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技术和服务条款响应表》中标示“▲”的技术参数进行评分, 每负偏离一项扣 4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数的符合性	<p>分; 非标示“▲”的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 最高扣至该项得0分。</p> <p>注: 带“▲”的参数, 要求提供技术白皮书证明参数, 以投标人提供的技术白皮书为准, 提供技术白皮书原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 请同时提供中文版)。</p>
	2	投标人的技术方案	<p>投标人应根据所投产品制造商执行的制造、检验标准, 结合本项目的技术要求、实施目标和具体特点, 作出合理的、可操作的技术方案。</p> <p>1) 技术方案全面详细, 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要求, 设备的选型配置科学合理(包括安全、稳定、可靠、创新等方面), 可操作性强的, 得5分;</p> <p>2) 技术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要求, 设备的选型配置合理(包括安全、稳定、可靠、创新等方面), 具有一定可操作性的, 得3分;</p> <p>3) 技术方案有偏差或缺漏, 设备的选型配置欠合理, 可操作性差, 无法满足本项目要求的, 得1分;</p> <p>4) 技术方案不合理、无法操作, 或不提供方案的, 得0分。</p>
	3	质量性能保障措施	<p>对投标人提供的设备质量、性能是否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可维护性、稳定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需提供相关材料:</p> <p>1、货物质量、性能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 维护性、稳定性好, 得5分;</p> <p>2、货物质量、性能部分满足采购需求, 维护性、稳定性一般, 得3分;</p> <p>3、货物质量、性能较多不满足采购需求, 维护性、稳定性差, 得1分;</p> <p>4、未提供资料的, 得0分。</p>
	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评价	<p>所提供的产品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 同时获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每项产品得2分; 只获得其中一个证书的产品, 每项产品得1分。本项满分2分。资料有效性要求:</p> <p>1、必须提供国家认可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p> <p>2、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产品, 不列入本项评分范围。</p>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商务部分	1	市场业绩评价	5分	<p>根据所投同型号产品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的市场业绩进行评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 1 项业绩合同得 1 分，最高 5 分，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完整的得 0 分。</p> <p>说明：提供项目合同书关键页复印件，关键页须能体现合同标的物、合同签订时间、客户名称、合同双方盖章等信息。</p>
	2	培训方案	5分	<p>根据投标人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条件、培训安排、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结果等方面）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的配合程度进行综合评分：</p> <p>1、方案详细、具体，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要的，得 5 分；</p> <p>2、方案基本详细、具体，有一定针对性，基本满足项目需要的，得 3 分；</p> <p>3、方案不够详细，针对性差，未能满足项目需要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p>
	3	安装调试方案	5分	<p>根据投标人的安装调试方案（应包含具体的安装调试计划、安装步骤、安装调试人员安排等）进行评分：</p> <p>1、设备安装调试可行性高，方案具体详细，满足项目采购需要的，得 5 分；</p> <p>2、设备安装调试可行，方案较具体详细，基本满足项目采购需要的，得 3 分；</p> <p>3、设备安装调试可行性一般，方案不够具体，未能满足项目采购需要的，得 1 分；</p> <p>4、未提方案的，得 0 分。</p>
	4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	5分	<p>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措施、应急处理方式、应急处理对策等）进行评分。</p> <p>1、在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基础上，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的，得 5 分；</p> <p>2、在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基础上，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p> <p>3、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不完善，无法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得 0 分。</p>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	1	评标基准价	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最低投标报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最低报价 = 满分 注:除计算错误外,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2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折算递减。即: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 × 100
综合总得分计算公式	1	单项部分得分	各评委评分总和 ÷ 评委人数
	2	最终得分	技术部分得分 + 商务部分得分 + 价格部分得分 注: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汇总计算时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如 9.99。

二、评审办法及标准正文

1. 评审方法: 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 分为资格性评审和符合性评审, 具体标准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 2.2. 详细评审: 具体方法及标准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 2.3.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3. 评审流程:
 - 3.1. 确认评审细则: 评审细则的内容包括评审纪律、评审方法、评审程序等, 评审细则一旦通过集体会签名确认后, 评标委员会成员则统一严格按其执行, 并进入下列评审程序。
 - 3.2. 确定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组长): 由评审专家推荐其中一位专家作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 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负责人。
 - 3.3. 投标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评审和符合性评审, 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
资格性评审标准: 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符合性评审标准: 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 3.4. 质询与澄清: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 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 可就投标文件存在的问题向投标人进行质询。投标人全权代表须按照被通知的时间、地点进行应答, 其一切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经全权代表签署后将作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内容。补充文件不得对投标方案中一些重要的涉及竞争性和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质询的内容进行应答的, 视为同意评标委员会的处理结果。
 - 3.5. 初审结论: 初审结论以记名方式独立表决, 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性。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或“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人将不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
 - 3.6.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文件初审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方案进行细化评审和综合比较, 对照所公布的量化评分内容进行独立评分。详细评审的标准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 3.7. 价格部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的标准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 3.8. **综合汇总及推荐结果：**将各评委的评分进行汇总，按评标总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根据排名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评标总得分相同，则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和商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若评标总得分、投标报价、技术和商务得分都相同，则由评委投票决定排序，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投票时不得弃权。评审过程中涉及和产生的所有程序文件、打分表格及评审综合意见（授标建议），均须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确认。评审结果未公布前，投标人均不得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代理机构联系以探取评审信息。

第五部分 合同书范本

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JG2025(SZ)XZ0009

项目名称：3.0T 核磁共振系统

合同编号：

甲 方： 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乙 方：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以下称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乙方投标响应承诺，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医疗设备的采购事宜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3.0T 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编号：JG2025(SZ)XZ0009

第二条 项目标的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总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									
说明：详细配置清单及评审有关承诺列在合同附页，并加盖骑缝章。									

第三条 项目标的主要内容

- 1、项目标的包括主体设备和配备件、随机工具及其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验收资料等，乙方应在交付设备的同时交付上述资料给甲方，其中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若非中文的，应附有中文说明。
- 2、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的规定及甲方招标文件的主要技术要求。
- 3、本合同相关的附件、承诺函等资料，随本合同附后，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合同金额

- 1、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小写：¥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 2、合同总金额固定不变，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调试、运输装卸、机房的设计装修、线路布置铺设、设备接入医院系统费用、设备的系统软件升级和技术支持、验收费用、保险、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等。

第五条 付款方式

- 1、货物全部交付完毕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本合同全额的、合格的发票。
- 2、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95%,计¥ _____元。
- 3、货物验收合格满____年后,甲方在 30 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5%,计¥ _____元。

第六条 项目交付及验收地点、交付期限

- 1、项目交付及验收地点: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具体地点为_____甲方指定区域。
- 2、项目交付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开工指令后_____天内完成机房装修,机房装修验收合格后_____天内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七条 安装及验收

- 1、乙方须为完成交付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
- 2、机房装修、施工要求:乙方负责机房的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机房装修方案图纸设计、设计方案确认、施工防护、水电路布置铺设、设备控制信号线、设备强电、独立电箱等一切预见或不可预见的施工项目,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进行施工,保证机房通过验收并符合使用环境要求。
- 3、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设备安装及验收规范、技术标准进行安装施工,设备机房的设计装修、线路布置铺设等施工建设,符合国家颁发的有关质量验评标准,质量等级为合格。乙方在机房施工中如果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规定,甲方要求停工和返工时,乙方必须立即执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交货期不予顺延。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按有关规定执行。
- 4、到货检验:在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检验或根据甲方实际需要和甲方商议决定到场检验时间。乙方的人员应在甲方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清点货物。如出现货物短缺、损坏或存在缺陷,乙方应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补齐或更换全新合格品,否则甲方有权退货和有权取消合同,由此造成的双方所有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 5、安装调试检验:到货检验通过后,在甲方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组织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后达到验收交付的条件。验收交付前的保管安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无偿提供必要的临时仓储场所,但不承担保管安全责任。
- 6、安装调试完成且达到验收交付条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由乙方、甲方或法定专业质检部

门共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7、如果项目的属于《计量法》规定的强检计量器具的或属于压力容器的，乙方应在交付同时提交当地法定专业检定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给甲方，检定费用由乙方负担。

8、其他要求：

(1) 属医疗器械管理的货物须在《医疗器械注册证》有效期内生产。

(2) 所有标的为交付前 6 个月内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合格产品，整体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包装标准为原厂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第八条 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

2、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

3、货物来源国官方颁布的最新标准；

4、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法定专业质检部门对货物进行质检及精度校核。

第九条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乙方（制造商或销售商）需在中国大陆地区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和设施，并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售后服务人员，可提供每周 7 天×24 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

乙方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代理商售后服务机构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

厂家售后服务机构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

2、乙方接到甲方的售后服务通知应 8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如 24 小时内未处理完毕，乙方须提供相同档次备用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或采取其他应急措施不影响甲方的正常业务运行。开机率≥98%，仪器故障要求 12 小时内

响应, 24 小时形成解决方案。

- 3、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自甲乙双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提供整体质保____年。
- 4、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标的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甲方对乙方享有追索权。
- 5、质保期内, 如设备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的, 则质保期顺延相应时间; 如设备因自身故障而乙方未及时修复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20 天的, 其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起计; 如设备因自身故障而乙方未及时修复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30 天的, 乙方予以重新免费更换该故障设备。
- 6、质保期内, 乙方负责安排厂家提供周期性的免费上门服务: 周期为 3 个月一次; 服务形式为预约上门, 服务内容为周期保养检修、检测系统运行状况以及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等, 乙方保证提供检修所需的配件及服务均为免费。
- 7、负责软件免费升级。
- 8、现场培训: 乙方提供现场技术培训, 保证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设备的各项功能。
- 9、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乙方应在中国境内设置备件库, 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 并保证 5 年以上的供应期。

第十条 乙方须提供的资料

- 1、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
- 2、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 3、提供产品技术(使用)说明书、产品质量说明书、技术服务资料。外文资料均需有正式中文译本。
- 4、提供完整的厂家原版维修手册、维护软件、开放维修密码。
- 5、提供完整的安装软件, 以便日后系统重装。
- 6、标的中配有备件的, 乙方应随标的向甲方提供一套标准备件包, 并列明清单及单价。
- 7、提供设备的运行、安装、使用环境要求。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 须从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 2%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 15 日以上时,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 乙方应按全额赔偿。

2. 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 或无故拒收货物或无故拖延验收、付款时, 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标准为每日按逾期应付款总额的 2%累计。

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4. 守约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所产生的仲裁或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等, 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二条 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 1、甲方对标的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的, 应在尽到妥善保管义务的同时, 在验收合格之日起 60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之日起 2 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 否则, 视为默认同意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3、甲方所提出的异议系由于违章操作或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的, 乙方充分举证后有权不予接受。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双方先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货物质量的检查鉴定, 统一由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辖属的相关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 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 鉴定费由委托方承担; 反之, 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法院审理期间, 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 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 尽可能减轻对方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对方谅解确认后, 可以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税费

- 1、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自见证方盖章见证之日起生效。

第十七条 其它:

-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招标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 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

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 否则, 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 4、本合同一式__份, 甲方执__份, 乙方执__份, 见证单位执_1_份。
- 5、本合同(含封面和附件)共计__页 A4 纸张, 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
- 7、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 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甲乙双方约定不公开的内容为: _____/_____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日期: 2025 年 月 日

见证单位 (盖章):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见证人 (签字):

日期: 2025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日期: 2025 年 月 日

收款专户如下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一: 《报价清单明细表》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及目录部分

-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要求，自行设计和编制投标文件的封面和目录部分。
- 投标文件封面上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 2) 投标人名称；
 - 3) 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电话（含传真号码）
 - 4) 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投标文件必须编制目录，且目录必须清晰、准确，与投标文件中的每页所加注的页码相对应。
-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字盖章。

注：

- 1、投标人须按本部分的格式内容进行排版和编制《投标文件》，如属于格式外的，或本部分未提供具体格式的，投标人可根据投标方案或内容，针对评审方法要求，自行拟定具体格式和设计排版。
- 2、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本页。

第一章 评审内容索引

1.1 资格性和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见投标文件)
			符合	不符合	
资格性 自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第 () 页
	投标承诺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第 () 页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第 () 页
	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符合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并已按其内容和要求提交完整的证明材料			第 () 页
符合性 自查	投标文件的制作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装订要求和数量要求，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且签字盖章齐全。			--
	投标报价	报价符合报价要求的规定，且是唯一确定的。			第 () 页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
	投标范围	对整个项目内容物进行投标，没有拆分。			--
	投标内容	符合带“★”的主要条款。			第 () 页
	其它内容	没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自查结论对应项打“√”。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1.2 评审内容索引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满分值	自评分	资料所在页码范围 (必填项)
技术部分	1	所投货物对采购需求书中技术参数的符合性	38分		
	2	投标人的技术方案	5分		
	3	质量性能保证措施	5分		
	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评价	2分		
商务部分	1	市场业绩评价	5分		
	2	培训方案	5分		
	3	安装调试方案	5分		
	4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	5分		

注：投标人须按本项目的评审子项，结合自身投标方案填写本表。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第二章 资格性文件

2.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2025年 月 日

单位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甲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此证明书原件一式两份，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一份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交。（无需密封）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双面）或直接扫描到此处，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若页面不够位置的，可另行附页，但须紧接此页

2.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特授权委任以下之现职员工，作为我方于本项目投标的唯一全权代表，亲自出席参与贵方承办的本次采购项目投标，对该代表人所提供、签署的一切文书均视为符合我方的合法利益和真实意愿，我方愿为其投标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项目名称：3.0T 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编号：JG2025(SZ)XZ0009

委任授权代表姓名：_____（印刷体），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手机）：_____，现职务：_____

邮箱号码：_____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单位参与上述项目的投标、递交投标文件、出席开标全程、响应评标委员会临时召唤而出席评标现场；按照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要求现场处理投标相关事宜；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任何补充承诺。

有效期限：与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章之日起生效。

特此授权证明。

单位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或签章）

职 务：_____；联系电话：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生效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

- 1、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 2、此证明书原件一式两份，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一份由授权代表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交。（无需密封）
- 3、如法定代表人亲临现场参与投标、决策、签字的，则不需提交此函。

附：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双面）或 直接扫描到此处，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若页面不够位置的，可另行附页，但须紧接此页

2.2 投标承诺函

致：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通过委任的全权代表，向贵方递交密封册装的全套投标文件参与下列项目的投标，现为我方的一切投标行为作郑重承诺及声明如下：

项目名称：3.0T 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编号：JG2025(SZ)XZ0009

1.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要求及规约，对文件的合理性、公正性和程序安排均没有任何异议、质疑和误解之处。
2. 我方所提供的一切文件均已经过认真、严格的审核，其内容已充分表达了我方的真实意愿，没有任何遗漏、虚假、侵权之处，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商业道德之行为，愿独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本单位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若我方获中标资格，投标有效期则相应延长至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不论在任何时候，定将按贵方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4. 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仅凭投标报价或单一竞争优势并非是决定中标资格的唯一重要依据。
5. 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中标人应尽的义务，若我方行为不当而损害了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我方愿在任何时候无条件承担相应的缔约过失责任和经济赔偿。
6.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交相关缴费证明原件，以便核查。
7.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以便核查。
8. 我方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不曾以任何不正当的手段影响、串通、排斥有关当事人或谋取、施予非法利益，如有行为不当，愿独自承担此行为所造成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9. 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并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如期签订合同并履行其一切责任和义务。
10. 本承诺函效力及范围均涵盖我方整套投标文件和一切补充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3 投标保证金交纳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以转账方式交纳

致：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贵方组织的下列项目的投标：

项目名称：3.0T 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编号：JG2025(SZ)XZ0009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____（付款形式）____方式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号（账号名称：____，账号____，开户银行：____）。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情况如下：（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交纳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元（小写：¥____元）

账号名称：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名）

账 号：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

开户银行：____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投标人名称：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财务联系人：____；手机：____；单位电话：____

日期：2025年____月____日

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粘贴交纳凭证复印件，或直接扫描到此处，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以纸质投标保函（保单）交纳

附件 1：适用于纸质投标保函（如有）

投标保函

编号：

申请人：

地址：

受益人：

地址：

开立人：

地址：

致：（受益人名称）

我方（即“开立人”）已获得通知，本保函申请人（即“投标人”）已响应贵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发出的招标文件，并已向招标人（即“受益人”）提交了投标文件（即“基础交易”）。

一、我方理解根据招标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交一份投标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以担保投标人诚信履行其在上述基础交易中承担的投标人义务。鉴此，应申请人要求，我方在此同意向贵方出具此投标保函，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元（¥_____）。

二、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1）投标人在开标后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投标的；
- （2）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 （3）投标人在与贵方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担保；
- （4）投标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保函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后的____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本保函有效期相应顺延，最迟不超过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____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 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 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 载明申请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内容和具体条款;
- (4) 声明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我方支付责任的情形;
- (5) 书面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为其为鉴明受益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本保函项下的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受益人应在本保函到期后的七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注销,但是不论受益人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受益人所在地。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名)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立时间: 2025 年 月 日

附件 2: 适用于纸质投标保证保险保单 (如有)

投标保证保险保单

编号:

投保人:

地址:

被保险人:

地址:

承保机构:

地址:

致: (受益人名称)

我方(即“开立人”)已获得通知,本保单申请人(即“投标人”)已响应贵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发出的招标文件,并已向招标人(即“受益人”)提交了投标文件(即“基础交易”)。

一、我方理解根据招标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交一份投标保证保险保单(以下简称“本保单”),以担保投标人诚信履行其在上述基础交易中承担的投标人义务。鉴此,应申请人要求,我方在此同意向贵方出具此保单,本保单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元(¥_____)。

二、我方在投保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 (1) 投保人在开标后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投标的;
- (2) 投保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 (3) 投保人在与贵方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担保;
- (4) 投保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保单的有效期

本保单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后的____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本保单有效期相应顺延,最迟不超过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理赔时效承诺

保险人承诺在收到被保险人的书面索赔通知后___日内无条件在本保单保险金额内
向被保险人支付赔款, 前述书面索赔通知即为赔付要求之单据, 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 索赔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单的有效期内;
- (2) 载明要求赔付的金额;
- (3) 载明申请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内容和具体条款;
- (4) 声明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投保人或我方支付责任的情形;
- (5) 索赔通知应在本保单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 _____。

被保险人发出的书面索赔通知应为其为鉴明被保险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单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 转让本保单或其项
下任何权利, 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本保单项下的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 不影响本保
单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单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争议裁判管辖地为被保险人所在地。

八、本保单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承保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立时间: 2025 年 月 日

2.4 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致: 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所提交的文件和承诺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序号	评审因素	证明材料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投标人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1)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2)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含)往前推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以下四种证明材料之一:(1)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2)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并能反映审计结论);(3)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含)往前顺推6个月以内出具);(4)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注: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提供原件。
5	投标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或《守法经营声明书》。 注: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提供原件。
6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投标人必须符合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 注: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提供原件。
8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提供以下资料:
8.1	所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的	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提供《所投标产品合格性的承诺函》,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8.2	所投标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涵盖投标产品。
8.3	所投标产品属于国产第二类和第三类医疗器械的	投标人须提供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涵盖投标产品。
8.4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见《投标邀请函》中的要求	若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所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各级销售授权书(制造商投标的除外)。
9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 2025年 月 日

说明:

1. 提交的上述相关证明文件按顺序附在本文件之后,并须每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的《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具有相应的生产(或经营)范围,且许可证与营业执照的注册地址、法人代表必须一致,如有变更的,须同时提交变更的证明文件。
3.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未登记生产范围的,应提供产品生产登记表。
4. 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必须含附件“医疗器械产品生产制造认可表”或“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并确保产品在《医疗器械注册证》有效期内生产。
5. 证明材料内容必须清晰,除有说明原件外,其他证明材料建议提交彩色扫描件。如证明材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识,评审专家可判定该证明材料无效。

2.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2.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2.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材料

2.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以下项目的投标：

项目名称：3.0T 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编号：JG2025(SZ)XZ0009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本项目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我方特此承诺，我方参加本项目投标，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2.9 守法经营声明书

致：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愿意参与贵方组织的下列采购项目的投标。

项目名称：3.0T 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编号：JG2025(SZ)XZ0009

我方郑重声明：

我方____（投标人名称）____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方（含我方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在近三年内（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三年），我方及我方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

1. 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
2. 各级司法机关做出的刑事判决。

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人员职位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固话及手机
法定代表人			
董事成员			
监事成员			
总经理			
副总经理			
.....			

投标人：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2.10 所投标产品合格性的承诺函

如所投标货物属于第二类和第三类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 须提供此函, 承诺内容的格式自定, 必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承诺人主体(投标人): _____。
- 2、所投标产品的名称: _____。
- 3、所投标产品的生产日期(年月): _____。
- 4、所投标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证号及有效期限: _____。
- 5、所投标产品在《医疗器械注册证》有效期内生产的承诺: _____。
- 6、所投标产品为原厂制造的全新合格产品, 有合法的进货渠道: _____。
- 7、所提交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已于国家/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上查核为最新有效证件(在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后附国家/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上查核详细信息打印页, 注册证号及内容须与打印页信息内容一致。如上述网站无法查询到《医疗器械注册证》的详细信息, 请提供产品制造商出具且加盖其公章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为最新有效证件的书面承诺)。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 2025年 月 日

2.11 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3.0T 核磁共振系统）（项目编号：JG2025(SZ)XZ0009）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方具有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方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2025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招标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12 投标人必须符合的其他条件承诺函

致：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以下项目的采购活动：

项目名称：3.0T 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编号：JG2025(SZ)XZ0009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本项目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我方特此承诺，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没有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2.13 资格要求中的其他必备资料

第三章 商务部分

3.1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和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5	可提供货物供货来源证明或供货渠道与品质的合法性证明		
6	所提供的主要产品均可提供近期由市级以上质检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		
7★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8	同意接受本项目交货期或相关进度安排要求		
9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安装及验收要求及验收标准		
10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质保期: 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提供整体质保不少于 <u>1</u> 年		
11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售后服务要求		
12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付款方式		
13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其他商务要求		
14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5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 如投标人完全响应, 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 对打“×”视为偏离, 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号条款(如有)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实质性条款, 若为负偏离, 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应认真填写本响应表, 若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期间, 发现有虚假填写本响应表或未填写的, 则将对对应项判定为负偏离。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3.2 投标人综合概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概述

- 文字描述主要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投标人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组织结构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管理体系制度、财务状况等。自述内容必须充分体现投标人现阶段的经营情况, 拥有的技术优势、特点和专业水平等。
- 插图反映主要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 经营场所内外貌、生产场所等。

投标人所获资质、荣誉证书或认证证书等 (除资格要求外的其它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等级	发证机构	备注
1				
2				
.....				

本表附件 (附此表之后): 提供上述材料的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 该项评审无效。

3.3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				

注：1.项目业绩必须是以投标人名义独立完成的项目。

2.所需证明材料请按照本项目的评审方法规定的材料提供。

3.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必须附在本表格之后，否则在评审时对应项的业绩无效。

3.4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广东省总代理或中国总代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关键货物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投标人: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货物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投标人: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设在广东省内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 企业自有/委托代理	Name: Tel: Fax: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 2025年 月 日

3.5 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产品 情况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质保期	
售后服务 机构概况	企业名称	
	机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法人 (法定代表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非法人 (负责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企业类型	(按营业执照填写)
	注册地址	(按营业执照填写)
	联系方式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售后服务 机构所属 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为投标人, 由投标人直接提供售后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投标人自设机构 (须提交该机构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委托代理性质 (须提交双方的合作协议和受托方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投标人自设办事处 (须提供房屋租赁协议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为产品销售代理商, 不进行售后服务, 所投产品由生产厂家直接进行售后服务 (须提交厂家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售后服务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为产品销售代理商, 不进行售后服务, 所投产品由生产厂家的自设机构或办事处进行售后服务 (须提交该机构营业执照副本或办事处房屋租赁协议复印件、售后服务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 (上述情况未能列明的, 请在此进行说明):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售后服务机构公章: _____ 投标人代理人签字: _____ 售后服务机构经办人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日 期: _____		

说明:

-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对售后服务机构的有关要求, 并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
- 2、□内容用“√”选择, 并补充有关内容; 上述填写内容应真实、有效, 并与所附资料内容一致;
- 3、售后服务机构非投标人时, 则所提交的售后服务机构证件资料均须有双方的盖章。
- 4、如果项目采购的设备不止一种,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每种设备单独编制《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

3.6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拟实施的售后服务计划及配套服务措施等进行详细描述，或对售后过程中所提供的具体服务内容作出投标承诺。方案编写可用文字结合表格进行编制，投标人应尽可能用表格或框图的方式编写，以便评审委员会的评审，必须条理清晰、突出重点、科学合理、细致周全。

➤ 实施方案要点（包括但不限于）：

1. 质保期内拟提供的服务内容
2. 具体售后方案的描述
3. 质保期内拟投入的服务人员配置及硬件工具配置、服务保障力及应急方案描述
4. 对采购方人员的培训计划
5. 质保期内实施效果的预测

➤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备注：

1. 请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评审方法、评审子项内容进行详细描述说明。
2. 服务实施方案的设计应能充分体现自身有足够的养护能力、良好的诚信度和投标诚意，且有完善的养护服务保障承诺等。

3.7 备案凭证要求证明材料

- (1) 所投标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提供生产备案凭证（备案范围涵盖投标产品）。
- (2) 所投标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提供投标人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备案范围涵盖投标产品）。
- (3) 如果投标时暂未能提供上述备案凭证的，须承诺在供货前办理备案凭证（备案范围涵盖投标产品）并提供给采购人存档（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4) 如果上述备案凭证已合并并在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法定证件中，请提供相关说明。

第四章 技术服务部分

4.1 技术和服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3.0T 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编号: JG2025(SZ)XZ0009

序号	采购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无/正/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总体要求:	投标机型为各公司已获得认证的超高端科研型 3T 磁共振。			
2	磁体系统				
2.1	磁场强度:	3.0T			
2.2	中心共振频率	≥127MHz			
▲2.3	磁体重量(含液氦)	≤5000kg			
2.4	磁体类型	超导磁体			
2.5	磁场均匀度 (V-RMS 测量法, Guaranteed 保证值)				
2.5.1	10cmDSV	≤0.007ppm			
2.5.2	20cmDSV	≤0.04ppm			
2.5.3	30cmDSV	≤0.16ppm			
2.5.4	40cmDSV	≤0.72ppm			
2.6	匀场				
2.6.1	匀场方式	主动匀场+被动匀场+动态匀场			
2.6.2	一阶线性匀场 X、Y、Z	具备			
2.6.3	二阶高级匀场 X ² -Y ² 、Z ² 、ZX、ZY、XY	具备			
2.6.4	一阶线性匀场时间	≤0.1ms			
2.6.5	二阶高级匀场时间	≤10ms			
2.6.6	匀场模块数量	≥1008			
2.6.7	实时动态匀场技术	具备			

▲2.7	磁体长度 (不含外壳)	≤162cm			
2.8	病人检查孔径	≥60cm			
2.9	磁场稳定度	≤0.1ppm/h			
2.10	液氦挥发量	≤0.0L/h			
2.11	液氦容积	≥1500L			
2.12	抗外界干扰屏蔽	具备			
2.13	主磁场均匀度补偿	具备			
2.14	5G 磁力线范围:				
2.14.1	轴向	≤5.0 米			
2.14.2	径向	≤3.1 米			
2.15	1G 磁力线范围:				
2.15.1	轴向	≤8.0 米			
2.15.2	径向	≤5.0 米			
2.16	冷却方式	液氦制冷			
3	梯度系统				
3.1	梯度线圈冷却方式	水冷			
▲3.2	最大单轴梯度场强 (Max amplitude 值, 非 performance 值, 非有效值)	≥80mT/m			
3.3	最大单轴切换率 (Max Slew Rate 值, 非 performance 值, 非有效值)	≥200T/m/s			
3.4	最大扫描 FOV	≥50cm			
3.5	最大占空比	100%			
3.6	梯度工作方式	非共振式			
3.7	梯度控制技术	全数字实时			
3.8	梯度减噪系统	支持全身全序列			
4	射频系统				
4.1	多源射频发射技术	具备			

▲4.1.1	射频多源发射技术, 西门子提供 TrueShape (非 TrueForm)、飞利浦提供 Multi-transmit 4D、GE 提供 MultiDrive, 其他厂家提供相应多源发射技术	具备			
4.1.2	独立射频源个数	≥2 (提供原厂 datasheet 证明材料扫描件)			
4.1.3	具备 2 个独立射频发射通道, 同时每个通道发射波形完全独立产生, 且不相关	具备			
4.1.4	两个独立射频源可分别、独立地调整射频波的幅值	具备			
4.1.5	两个独立射频源可分别、独立地调整射频波的相位	具备			
4.1.6	两个独立射频源可分别、独立地调整射频波的波形	具备			
4.1.7	两个独立射频源可分别、独立地调整射频波的能量	具备			
4.2	射频发射功率	≥2×18KW			
4.3	两个独立射频源提供更均匀的 B1 场	具备			
4.4	两个独立射频源可有效解决介电伪影	具备			
4.5	两个独立射频源带来更低的 SAR 值	具备			

4.6	发射带宽	≥700kHz			
▲4.7	相控阵射频同时并行接收独立通道数(非系统最大通道数或系统最大线圈单元数)	<p>为了满足磁共振科研与临床高通道线圈拓展,需达到如下要求:</p> <p>若具有 TrueShape 技术的机型应提供 128 通道;</p> <p>若具有 Air technology 技术的机型应提供 146 通道;</p> <p>若具有 dStream 技术的机型应提供无限射频通道。</p> <p>其他机型应提供 128 通道以上产品。</p>			
4.8	全数字影像链	具备			
4.8.1	ADC 模数转换内置于线圈内	具备			
4.8.2	线圈接口为数字接口(非模拟插针式接口)	具备			
4.8.3	信号传输从线圈至磁体	数字传输			
4.8.4	信号传输从磁体至重建器	数字传输			
▲4.9	最高接收动态范围	≥187dB			
4.10	射频接收线圈,需达到如下要求:				

<p>4.10.1</p>	<p>如为 TrueShape 技术, 应提供如下线圈: 正交发射/接收体线圈; 头颈相控阵线圈 ≥ 20 通道; 腹部相控阵线圈 ≥ 30 通道; 单片覆盖范围 $\geq 60\text{cm}$, 如覆盖范围不足 60cm, 为满足胸腹盆腔覆盖, 需提供 2 片以上; 全脊柱相控阵线圈 ≥ 40 通道。</p>	<p>具备</p>			
<p>4.10.1</p>	<p>如为 Air technology 技术, 应提供如下线圈: 正交发射/接收体线圈; 神经血管相控阵线圈 ≥ 28 单元; 腹部相控阵线圈 ≥ 36 单元: 单片覆盖范围 $\geq 60\text{cm}$, 如覆盖范围不足 60cm, 为满足胸腹盆腔覆盖, 需提供 2 片以上; 全脊柱相控阵线圈 ≥ 40 单元。</p>				

	<p>如为 dStream 技术, 应提供如下线圈:</p> <p>正交发射/接收体线圈;</p> <p>数字头颈联合线圈 ≥ 20 通道;</p> <p>数字心胸腹部线圈 ≥ 32 通道;</p> <p>单片覆盖范围 $\geq 60\text{cm}$, 如覆盖范围不足 60cm, 为满足胸腹盆腔覆盖, 需提供 2 片以上。</p> <p>数字后片线圈 (全脊柱线圈) ≥ 44 通道。</p>				
	<p>如为其他技术, 应提供如下线圈:</p> <p>头颈联合阵线圈 ≥ 20 通道;</p> <p>腹部/体部相控阵线圈 ≥ 32 通道;</p> <p>单片覆盖范围 $\geq 60\text{cm}$, 如覆盖范围不足 60cm, 为满足胸腹盆腔覆盖, 需提供 2 片以上。</p> <p>全脊柱相控阵线圈 ≥ 40 通道。</p>				
4.10.2	各厂家应提供如下线圈:				
4.10.2.1	多功能柔性线圈	具备			
5	计算机				
5.1	CPU 主频	$\geq 3.6\text{GHz}$			
5.2	CPU 核数	≥ 6			
5.3	处理器位数	≥ 64 位			
5.4	主内存	$\geq 32\text{GB}$			
5.5	硬盘容量	$\geq 512\text{G}$ 固态硬盘			

5.6	硬盘图像存储量	≥600,000 幅 (256×256)			
5.7	一体化主机和重建器技术	具备			
5.8	系统控制模式	全数字网络架构			
5.9	图像重建速度 (幅/秒) (256X256 矩阵全 FOV)	≥56000 幅/秒			
5.10	同步扫描重建功能	扫描, 采集, 重建时可同时进行阅片, 后处理, 照相和存盘功能。			
5.11	显示器	≥23 寸彩色 LCD 率液晶显示器			
5.12	显示图像分辨率	≥1920×1200			
6	后处理接口				
6.1	软件控制照相技术	具备			
6.2	DICOM3.0 接口及与 PACS 网络连接(包括打印, 传输, 接收, 查询, Worklist, MPPS 等功能)	具备			
6.3	标准激光相机数字接口	具备			
7	扫描参数				
7.1	最小 FOV	≤5mm			
7.2	最大 FOV	≥500mm			
7.3	最小 2D 层厚	≤0.1mm			
7.4	最小 3D 层厚	≤0.05mm			
7.5	EPI 最短 TR (256 矩阵)	≤3.3ms			
7.6	EPI 最短 TE (256 矩阵)	≤1.21ms			
▲7.7	最大弥散加权系数 B 值	≥25,000			
8	扫描技术与序列				
8.1	自旋回波序列, 包括:				
8.1.1	2D/3D 自旋回波序列	具备			

8.1.2	组织弛豫时间测量自旋回波序列	具备			
8.2	可选择角度的自旋回波	具备			
8.3	反转恢复序列	具备			
8.4	脂肪抑制序列	具备			
8.5	频谱特异式大范围脂肪抑制	具备			
8.6	快速自由水抑制序列, 包括:				
8.6.1	快速自由水抑制 T2W 成像技术	具备			
8.6.2	快速自由水抑制 T1W 成像技术	具备			
8.7	快速反转恢复序列(脂肪, 水抑制)	具备			
8.8	单独灰质或白质成像技术	具备			
8.9	梯度回波序列(2D/3D), 包括:				
8.9.1	亚秒 T1 加权技术	具备			
8.9.2	亚秒 T2 加权技术	具备			
8.10	2D 平衡式梯度回波序列(B-FFE 或 True-FISP 或 FIESTA)	具备			
8.11	3D 平衡式梯度回波序列(B-FFE 或 True-FISP 或 FIESTA)	具备			
8.12	超快速场回波序列	具备			
8.13	多层快速动态成像	具备			
8.14	匙孔成像技术	具备			
8.15	三维成像	具备			
8.16	多块三维	具备			
8.17	多叠三维	具备			
8.18	智能化 K 空间快门成像	具备			
8.19	磁化转移对比	具备			

8.20	单次激发 EPI 技术	具备			
8.21	多次激发 EPI 技术	具备			
8.22	流入法血管造影	具备			
8.23	快速流入法血管造影	具备			
8.24	造影剂增强 MRA	具备			
8.25	倾角优化非饱和激发技术	具备			
8.26	相位对比血管造影	具备			
8.27	快速相位对比血管造影	具备			
8.28	伪影消除技术, 包括:				
8.28.1	恒定信号技术	具备			
8.28.2	流动校正梯度波形技术	具备			
8.28.3	区域饱和技术	具备			
8.28.4	卷积伪影去除技术	具备			
8.28.5	周边脉动触发技术	具备			
8.28.6	呼吸触发技术	具备			
8.28.7	减少呼吸运动伪影不增加扫描时间技术	具备			
8.28.8	智能伪影消除技术	具备			
8.28.9	手动启动和停止	具备			
8.29	节时技术, 包括:				
8.29.1	半扫描技术	具备			
8.29.2	部分扫描采集技术	具备			
8.29.3	矩形视野采集技术	具备			
8.29.4	三维重叠连续采集技术	具备			
8.29.5	预备相位极小化扫描技术	具备			
8.30	神经系统成像技术, 包括:				

8.30.1	高分辨解剖成像	具备			
8.30.2	脊髓成像	具备			
8.30.3	脑脊液抑制技术	具备			
8.30.4	脂肪抑制	具备			
8.30.5	灰,白质最佳显示成像	具备			
8.30.6	弥散成像技术	具备			
8.30.7	ADC 成像	具备			
8.30.8	各向同性采集	具备			
8.30.9	各向异性采集	具备			
8.30.10	一次扫描完成三弥散方向采集	具备			
8.30.11	灌注成像技术, 包括:				
8.30.11.1	线上计算血流动态图	具备			
8.30.11.2	平均通过时间	具备			
8.30.11.3	到达峰值时间	具备			
8.30.11.4	负积分图	具备			
8.30.11.5	索引图	具备			
8.31	心血管成像技术, 包括:				
8.31.1	2D/3D 时飞法技术	具备			
8.31.2	连续多层 3D 时飞法技术	具备			
8.31.3	门控流入技术	具备			
8.31.4	2D/3D 相位对比技术	具备			
8.31.5	相位对比 MRA 技术	具备			
8.31.6	磁化传递(MTC 法)血管造影	具备			
8.31.7	智能化实时透视减影造影剂追踪血管成像技术	具备			
8.31.8	智能化自动床移送造影剂跟踪技术	具备			

8.31.9	3D 多层重叠成像技术	具备			
8.31.10	可变反转角度射频技术	具备			
8.31.11	血管选择技术	具备			
8.31.12	最大强度投影技术	具备			
8.31.13	多层面重建技术	具备			
8.31.14	实时交互式血管图像处理	具备			
8.31.15	流量定量分析技术	具备			
8.31.16	高时间分辨率的血管成像	具备			
8.31.17	区域饱和技术	具备			
8.31.18	心脏成像白血, 黑血技术	具备			
8.31.19	二维, 三维多相位心脏电影成像	具备			
8.31.20	无线蓝牙传输呼吸门控	具备			
8.31.21	无线蓝牙传输外周门控	具备			
8.31.22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8.31.23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8.31.24	饱和带数目	≥ 6			
8.31.25	脂肪饱和技术	具备			
8.31.26	心脏灌注成像	具备			
8.32	并行采集技术成像 (dS-SENSE 或 ASSET 或 iPAT)	具备			
8.32.1	并行采集技术成像可与现有任何快速成像技术合并使用 (如: FSE, EPI)	具备			
8.32.2	并行采集技术成像可与 B-FFE 或 FIESTA 或 True-FISP 序列合并使用	具备			

8.32.3	并行采集技术成像可与 3D PCA 血管成像技术结合使用	具备			
8.32.4	并行采集实时重建技术	具备			
8.32.5	并行采集技术成像与实时动态匀场技术结合使用	具备			
8.33	运动伪影校正技术 (Multivane 或 Blade 或 Propeller 3.0)	具备			
8.34	水成像	具备			
8.35	信/噪指示器	具备			
8.36	预扫描技术	具备			
8.37	高分辨采集及重建技术	具备 1024×1024 采集及重建矩阵			
8.38	心电向量门控技术	具备			
8.39	3D 腹部增强扫描 (Thrive 或 VIBE 或 LAVA)	具备			
8.40	一键式扫描卡片	具备			
8.41	背景抑制弥散 (DWIBS 或 REVEAL 或 WB-DWI)	具备			
8.41.1	直接冠状位采集背景抑制弥散, 非横断位重建	具备			
8.42	非造影增强外周血管成像	具备			
9	高级功能成像				
9.1	脑功能成像 BOLD	具备			
9.2	波谱成像	具备			
9.2.1	单体素波谱	具备			
9.2.2	多体素波谱	具备			
9.2.3	3D 波谱	具备			
9.2.4	头部波谱分析	具备			

9.2.5	乳腺波谱分析	具备			
9.2.6	前列腺波谱分析	具备			
9.3	DTI 神经纤维束成像	具备			
9.4	快速自旋回波水脂分离成像 (mDIXON 或 DIXON 或 IDEAL)	具备			
9.4.1	参与计算脂肪峰个数	≥ 7 个			
9.4.2	水脂分离成像采集回波数	≤ 2 个			
9.5	梯度回波水脂分离成像 (mDIXON 或者 DIXON-VIBE 或者 LAVA FLEX)	具备			
9.6	不打药灌注 3D ASL	具备			
9.6.1	提供 rCBF 感兴趣区测量功能, 同时彩图自动优化处理 (非手工调整) 功能	具备			
9.7	磁敏感成像	具备			
9.7.1	磁敏感成像具备相位图	具备			
9.8	mDIXON XD MRA 不剪影血管成像	具备			
9.9	心脏灌注成像	具备			
9.10	心脏定量成像	具备			
9.11	不打药冠状动脉成像	具备			
9.12	金属植入物定制化扫描技术	具备			
9.13	压缩感知 2D 成像	具备			
9.14	压缩感知 3D 成像	具备			
9.15	压缩感知 4D 成像	具备			
9.16	最大加速因子	≥ 32			

10	病人检查环境				
10.1	双向病人通话系统	具备			
10.2	提供防磁气动通话耳机	具备			
10.3	磁体内可调试病人通风系统	具备			
10.4	可调试磁孔内病人照明系统	具备			
10.5	磁体内病人双向通话麦克风及扩音器系统	具备			
10.6	检查床最大承重	≥250KG			
10.7	检查床最低位置	≤61cm			
10.8	扫描床水平进床最大速度	≥325mm/sec			
10.9	扫描床水平进床最大距离	≥275cm			
10.10	扫描床水平位移度	±0.5mm			
10.11	自动语音提醒功能	具备			
10.11.1	检查时间提醒	具备			
10.11.2	移床语音提醒	具备			
10.11.3	呼吸屏气配合语音提醒	具备			
10.11.4	多种语言提醒	具备			
11	其他附属设备				
11.1	水冷机	具备			

注：

1. 本表对应用户需求书的详细技术内容和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本表“采购规格/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采购要求，判定为负偏离。
2. “★”号条款（如有）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实质性条款，若为负偏离，则投标无效。
3. “▲”号条款（如有）为重要技术参数，作为重要评审指标，不作为符合性审查条款。
4. 填写要求：
 - （1）“投标/响应实际参数”栏：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采购规格/要求。
 - （2）“无/正/负偏离”栏：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5. 投标人响应技术条款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投标文件前后不一致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将判定为负偏离。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6. 需提供所投产品详细参数彩页介绍材料或产品说明书对上述响应实际参数予以证明。
7.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4.2 技术服务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实施方案，技术实施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货物配置简介；
2. 货物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3. 供货进度计划的详细安排；
4. 提供所投产品详细参数彩页介绍材料或产品说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第五章 价格部分

5.1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3.0T 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编号：JG2025(SZ)XZ0009

投标人全称	
投标报价合计	¥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备注：投标总价明细分析详见《分类报价明细表》。	

注：

- 1、本项目只接受不高于分项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如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分项预算金额的，视为无效投标。
- 2、投标总价所涵盖之要求参见招标文件中具体商务要求。
- 3、报价表述限于选用中文大写 或 阿拉伯数字小写，均已核定准确无误。
- 4、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差异修正准则参见“投标人须知”。
- 5、此表一式两份，一份作为唱标文件原件密封于唱标信封内，一份在投标文件内提供。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5.2 分类报价明细表

一、货物和材料类详列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							
(一) 分项合计：人民币_____元。							
二、服务类详列（含质保期内服务）							
序号	子项名称	主要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							
(二) 分项合计：人民币_____元。							
三、税费及其它政策性收费							
序号	子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							
(三) 分项合计：人民币_____元。							
报价汇总【(一)+(二)+(三)】：¥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注：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投标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相符。

2. 投标人应列明按本招标文件所需采购的项目内容的价格明细。上表中的各分项报价项目未详尽之处，请投标人自行补充。投标人也可根据自身报价情况，自行更改各表头子项名称和扩展本表格。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第六章 其他文件

6.1 其他文件资料及说明

本节内容为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

- 1) 知识产权、注册商标或所有权证明;
- 2) 投标货物选型的依据和理由;
- 3) 相关项目的设计图、效果图;
- 4) 成果展示(整体系统的使用效果)彩图或效果预测说明;
- 5) 其它投标人认为必要的资料说明。

本节仅为投标人在项目竞标中可更有效地提升自身竞争力而增设的内容, 因此所提交的内容和编制格式等均不受任何限制, 一切递交情况由投标人自行决定和设计排版。

文件包装袋封面标贴格式

佛山市康复医院有限公司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密封内容: 唱标信封 / 正本文件 / 副本文件 / 电子文件
 纸质投标保函 (保单)

请投标单位根据递交文件的内容, 相应在上“”处中打“√”

项目名称: 3.0T 核磁共振系统

项目编号: JG2025(SZ)XZ0009

投 标 人: _____ (加盖投标人公章)

在开标时间到达之前不得启封

◇ 唱标信封另单独封装并须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报价汇总表原件。

◇ 重要提示:

1. 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唱标文件、纸质投标保函 (保单) (如有) 请分开单独密封, 并应在规定时间内同时递交, 包装封套的封口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
2. 因交通及停车或有不便, 递交投标文件时务请提早到达!